

上海市嘉定区教育局

上海市嘉定区教育局 关于下达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 “三公”经费和会议费预算的通知

上海市嘉定区普通小学：

根据《嘉定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区级部门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和会议费预算的通知》（嘉财〔2023〕2号），为进一步加强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用财政拨款开支的“三公”经费和会议费预算管理，切实控制和降低运行成本，现将你单位2023年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和会议费预算批复如下：

一、你单位2023年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3.80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为/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/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为2.80万元；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.00万元。上述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运行费、公务接待费预算之间不得调剂使用。

二、你单位2023年财政拨款会议费预算为/万元。

三、“三公经费”和会议费执行要求

(一) 你单位要根据国家和本市关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有关精神和要求，从严控制财政拨款开支的“三公”经费和会议费，严格执行国家和本市因公出国、公务接待、会议费等支出标准，大力精简会议，加大公务活动整合力度，努力节减“三公”经费和会议费。

(二) 你单位是单位预算编制和执行的责任主体，要进一步加强“三公”经费和会议费预算管理，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做好“三公”经费和会议费的会计核算、决算和信息公开等相关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嘉定区教育局

2023年1月20日

